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擴大行政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七年三月十三日（週四）十四時十分

地點：行政大樓四樓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校長

記錄：林佳儀

壹、主席致詞：

- 一、關於本校宿舍進度，目前教育部已審查完畢送交行政院，待行政院做出最後決議，校方即可開始動工。
- 二、二級主管座談會及行政主管會報中，多次討論到學校升科大後新增許多業務項目，確實存在組織合併與升級之必要，針對學校組織再造，校發會中決議，採以無記名填表方式匯整各單位意見，目前意見匯整中，預計4、5月將再召開會議對此進行討論及調整。
- 三、1000萬營區土地搬遷費收據已到，國防部要求的校務規劃書本校也於2月份送達。目前僅待國防部的最後一份公文送達本校，原本國防部表示本月5日公文會到送達，後延至12日（也就是昨天），但至今仍未收。總務處建議，不宜一直催促國防部，因此，先靜待佳音，相信近日會有好的結果。
- 四、學校大力推動之關懷服務教育，理念為：讓學生從幫助過程中學會珍惜、付出，懂得知福惜福。希望各單位能同樣秉持著這樣的教育目標，支持學生品格教育之推動。

貳、各單位工作報告（略，請參考書面資料）補充報告事項如下：

一、秘書室：

- （一）今早召開的形象宣傳協調會決議，行政單位與學院年度形象宣傳基本件數為1件，希望各單位針對各自的特色及重要績效進行行銷。訂定各單位的形象宣傳目標並非意味著形象宣傳的工作下放到各一級單位，未來對外公關及形象宣傳的工作仍由秘書室負責。
- （二）請單位留意今年度是否有特別優秀或特殊情況的畢業生，若有煩請通知本室同仁，利於及早規劃本校畢業季相關報導。

二、教務處：

- (一) 教育部技職校院卓越計畫聯合成果展訂於5月23、24日舉辦，各校需在3月21日將資料匯總至教育部，相關籌備事項整理成本次會議提案五，希望相關單位協助配合。
- (二) 提醒數位教材上傳率達80%以上獲20萬獎勵金的系所，盡量降低此筆經費支用於雜支的比例，因為教育部支用辦法中，規定雜支不得超過5%，近日卓越中心將mail相關規定至老師電子信箱，請老師多加留意配合。

三、總務處：

- (一) 校外教學遊覽車已完成招標，如有需求請至總務處網頁下載表單，即可提出申請。
- (二) 教育部環保小組對於綠色採購比例之要求，96年度規定為83%，本校僅有58.15%，明顯偏低。教育部97年度規定綠色採購比例為85%，希望各單位主管能多宣導，採購環保相關產品，提高本校綠色採購比例。
- (三) 各單位如有專簽跟校長申請經費，公文不必先會出納組，出納組為執行單位。

四、研發處：

- (一) 今年度小產學和大產學整合為應用型的合作案，收件日期為2月15日至4月15日，每件金額提高到100萬，也就是11月份的小產學已取消，請系主任轉告系上老師，留意提案時程。
- (二) 針對教育部「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計畫申請研發處日前辦過說明會，目前三個學院各一系所提出的計畫集中在「學海築夢」也就是專業實習的部分，在此呼籲各系所針對其他兩個類別把握提案機會。

五、電算中心：本校升科大至今一年，教育部日前已停用技術學院時期之NCIT網域，校內將於4月15日全部停用舊網域，請各單位留意相關網頁是否更換NCUT。

六、圖書館：近期許多單位借用圖書館B1舉辦演講，B1演講廳管轄權屬總務處，請各單位向總務處提出場地借用申請，並知會圖書館。

七、諮輔中心：請單位主管留意確實落實導師時間，如要挪用須經一定程序辦理。

八、體育室：本校校長盃競賽將於期中考後舉辦，3月12日召開籌備會訂定12項競賽規則，本次競賽多數班級體育幹部皆為新任，請系主任能多給予鼓勵及支持。

九、推廣部：勤益社區學苑近日陸續開課，歡迎校內同仁報名參加。相關課程內容請同仁上網查詢。

十、人文學院：本院「人文社會學報」現正收件中，請投稿同仁的系主任協助推薦3位外審名單。

十一、副學務長進行「第一屆國際志工關懷服務學習團」簡報。

參、前次行政會議議案執行情形

案號：96B0401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調整班週會及導師時間案

決議：維持原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案號：96B040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設有3部電梯之大樓，設定隔層停靠案，提請討論。

決議：一、身障電梯不管控。

二、國秀樓2部一般電梯：一停奇數樓、一停偶數樓。

管理館：貨梯不管控、一般電梯3樓以下不停。

工程館：視電梯種類進行管制，若2部皆為貨梯或一般電梯則一停奇數

樓一停偶數樓；若為1貨梯1一般則同管理館。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預定3月17日前完成各大樓電梯標示及設定。

案號：96B0403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實施辦法（草案）」（如附件）一案，提請 審議。

決議：一、授權人事室修改第17條條文：校內、外兼職或兼課僅得利用公餘時間。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經本校97年03月06日勤益科大人字第0971700046號函發佈實施。

案號：96B0404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本校「教師請假代課補課規定」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 審議。

決議：一、產前假、陪產假列為「申請代課事由」，但不適用「免補課公假」，授權教務處修改相關條文。

二、本案請依其辦法改提教務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改提 3 月份教務會議討論。

案號： 96B0405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研訂本校聘僱人員工作規則及勞動契約一案，資料詳如附件，提請 審議。

決議：一、修改附件三「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報酬支給標準表」備註二，資訊技術加給不以電子計算機中心所聘之資訊專業人員為限，放寬專業加給至各單位實際從事電腦程式設計人員，授權人事室與電算中心修改條文。

二、第 28 條第 3 項依本次會議 96B0403 號提案決議一原則進行修正。

三、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因目前專案工作人員是否適用勞基法，於各大專校院迭有爭議，前經教育部於 97 年 2 月 20 日召開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相關事宜協商會議，彙集各大專校院意見後，刻與相關單位研議中；為期審慎，經再與聯繫中興大學、台灣科大、台北科大、雲科大、台灣大學等學校，均表示將等待政策確定後，再決定是否將工作規則陳報主管機關，本案將比照前開學校，俟教育部與相關單位研議結果後，再行決定是否陳報主管機關。

肆、本次行政會議討論議案

案號： 97B0101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及獎勵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鼓勵優秀教師投入通識教育，提升教學績效及教學品質，依據教育部「全國傑出教育教師獎遴選及獎勵要點」與相關實施計劃訂定。

二、本要點業經通識教育中心 96.11.27 第三次中心會議，96.12.11 教務會議通過及 97 年 2 月 20 日院務會議通過。

辦法：本會議議決通過後即據以執行。

決議：一、修改第六條第二點為

「獎金壹萬元整，由本校五項自籌收入統籌款支應」。

二、授權提案單位修改獎勵內容，以不重覆領取同性質獎金為原則進行條文內容修正。

三、第十三條新增，獲獎教師由通識教育中心安排演講，分享教學經驗。

四、第十四條審議單位新增「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五、餘照案通過。

案號：97B0102

提案單位：圖書館

案由：修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圖書館借書規則」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館與台大圖書館簽定圖書互借協議書，有實體借書證2張，目前借用的情形是沒有期限，沒有罰則，因此借書證長期被某些人持有，或有遺失的情形發生，影響其他使用者的權益甚鉅，為保障所有人使用此借書證的權益，因此擬修訂本館借書規則，加入相關的規範。

二、新增第十條條文，其後條文遞增。

三、原第十條改為第十一條，增列(含臺大圖書館借書證)，並在每冊後加上(證)，其餘文字不變。

四、新舊條文對照表。

決議：一、授權圖書館修改第十、十一條內文，將臺大圖書館放寬至與本校簽定圖書互借協議之圖書館。

二、餘照案通過。

案號：97B0103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本校「教職員工自強活動辦法」一案，資料詳如附件，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96學年度第一學期二級主管暨行政人員座談會會議決議辦理。

二、爰依據上開會議決議，修正「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職員工自強活動辦法」。修正重點如下：

(一)第三條、辦理方式：(一) 各一級單位（各系、所、處、室）得分別辦理，或與其他單位聯合辦理，且每梯次活動參加人員須至少五人以上，惟每單位、每年最多以辦理二次為限；本單位人員亦可參加他單位舉辦之自強活動。

(二)第六條、經費補助：限教職員工本人補助，補助金額將配合當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於預算額度內支應，每年度以一次為限。並於活動結束後檢據核銷。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97B0104

提案單位：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案由：有關本校工管系承辦第 20 屆全國大工盃活動案，活動期間本校進修部及進修學院是否可以停課？提請討論。

說明：1.依 97.3.11 大工盃籌備協調會議決議辦理。

2.大工盃活動校長為大會主席，工管系承辦，活動時間為 4 月 12、13 日（星期六、日），目前各項競賽預估報名學校合計有 33 所 35 隊、報名人數約 2200 人，且適逢本校四技申請入學複試（4/12）及研究所招生考試（4/13），考量本校活動場地問題及停車等問題，建請進修部及進修學院該週是否可以停課？

辦法：本案如獲討論通過，將請相關單位協助辦理相關事宜。

決議：一、活動延期至 4 月 26-27 日舉辦。

二、活動當週進修部、進修學院停課，如遇期中考週則延後考試。

案號：97B0105

提案單位：教學務教學卓越中心

案由：有關「教育部 96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技職校院聯合成果發表會暨學生座談會」參展事宜，提請 討論。

決議：由卓越中心與分項計畫及學院協調展出內容。

伍、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精密精械與製造科技系

案由：精機系與自動化系合併，編班名稱可否不採用現行甲乙丙丁，改以ABCD命名。

說明：1.8月1日兩系合併，學生反應編班後如班級名稱採以甲乙丙丁命名，後面班級之同學，怕外界會有成績較差而排名較後面之負面觀感。

2.雖向同學說明，編班是以隨機抽選而非成績排名，但學生仍希望能以ABCD方式命名，避免被矮化。

決議：照案通過。

陸、散會：十六時二十分。